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車
BAIC MOTOR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公告

為派發2014年度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66(1)條而作出。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15日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之目的，本公司將根據2015年7月9日（星期四）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確定H股股東的身份。

就本公司H股而言，除淨日為2015年7月2日。本公司將依據2015年7月9日（星期四）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錄的非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股息將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以2015年6月29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的中間價的平均值為準。

此外，本公司將於2015年7月4日（星期六）至2015年7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15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和誼

北京，201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徐和誼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夕勇先生、李志立先生；執行董事李峰先生；非執行董事馬傳騏先生、邱銀富先生、Hubertus Troska先生、Bodo Uebber先生、王京女士以及楊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于武先生、黃龍德先生、包曉晨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劉凱湘先生。

* 僅供識別